第8章：职业卫生监督管理

**（三）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管理与评价**

* 分类管理原则：根据是否存在严重职业病危害因素，工作场所可能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毒理学特征、浓度（强度）、潜在危险性、接触人数、频度、时间、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和发生职业病的危（风）险程度进行综合分析后，对建设项目的职业病危害进行分类。
* 编制要点：

1. 总论
2. 工程分析
3. 职业病危害识别与分析
4. 职业病危害评价
5. 补充措施
6. 结论

注：详见《职业卫生概论》P246-P249.

理解：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分类管理原则

应用：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报告编制要点

第8章：职业卫生监督管理

1. **个体防护用品管理**

* 认证管理制度：

1.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
2.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安全标志管理

* 个体防护用品的分类

1. 头部防护用品
2. 呼吸器官防护用品
3. 眼（面）部 防护用品
4. 听觉器官防护用品
5. 手部防护用品
6. 足部防护用品
7. 躯干防护用品
8. 护肤用品
9. 其他劳动防护用品

理解 ：个体防护用品的认证管理制度

应用：个体防护用品的分类

第8章：职业卫生监督管理

**（五）职业健康监护与评价**

* 职业健康监护原则：

1. 目标疾病如果是职业禁忌症，应确定监护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和所规定的职业禁忌症的关系及相关程度；
2. 目标疾病如果是职业病，应是国家职业病目录中规定的疾病，应和监护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有明确的因果关系，并要有一定的发病率；
3. 有确定的监护手段和医学检查方法，能够做到早期发现目标疾病；
4. 早期发现后采取干预措施能对目标疾病的转归产生有利的影响。

* 监督管理办法：

1.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对用人单位执行有关职业健康监护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建立健全职业健康监护监督检查制度，加强行政执法人员职业健康知识的培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素质。
3.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时，应当出示有效的执法证件。行政执法人员应当忠于职守，秉公执法，严格遵守执法规范；对涉及被检查单位技术秘密、业务秘密以及个人隐私的，应当为其保密。
4.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履行监督检查职责时，有权进入被检查单位，查阅、复制被检查单位有关职业健康监护的文件、资料。

* 评价意义：职业健康监护评价是根据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和工作场所检测资料，对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危害程度、防护措施效果等进行综合评价，并提出改进建议。

理解：职业健康监护原则、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

应用：职业健康监护与评价技术